



成 交 通 知 书

（山东舜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阳谷县人民检察院）委托，（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代理的【聊城市阳谷县人民检察院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改造项目（项目编号：SDGP371500000202502000475）】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阳谷县人民检察院）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1966500.52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陆万陆仟伍佰元伍角贰分）。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阳谷县人民检察院）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阳谷县人民检察院）

（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0 月 24 日

2025 年 10 月 24 日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山东省财政厅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等部门出台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信用担保和合同融资专区”了解详情。